

# 上海市普陀区生态环境局文件

普环〔2025〕1号

## 普陀区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工作计划

2025 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的收官之年，也是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关键之年。区生态环境局将继续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生态环境局的悉心指导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，把建设美丽普陀摆在突出位置，攻坚克难、狠抓落实，全力推动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，以高水平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，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普陀建设。

### 重点推进七方面工作：

#### 一、全力推进美丽普陀建设

深入推进《关于全面推进美丽普陀建设 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城区的行动方案》，按照阶段性目标要求，统筹协调区级各职能部门扎实推进《美丽普陀建设三年行动计划（2024-2026 年）》。做好“十四五”“十五五”承上启下，抓好“十四五”规划任务落实，科学谋划“十五五”规划，组织编制普陀区生态环境保护“十五五”

专项规划。

## 二、狠抓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

持续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、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及市生态环境警示片问题整改常态固守，举一反三，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，严防问题反弹，确保整改按时完成销号。积极做好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工作，全力配合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工作。

## 三、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

**蓝天保卫战方面**，继续加强组织领导，采取有效措施，确保2025年本区PM<sub>2.5</sub>年均浓度控制在35微克/立方米以下，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85%以上，区域降尘量年均浓度不高于3.8吨/平方公里·月。一是扎实开展扬尘污染防治工作。认真落实日常巡查，持续发挥第三方巡查作用，进一步优化完善工作机制，定期召开扬尘污染防治工作会议，梳理分析工作重点、难点问题。二是继续开展VOCs污染防治工作。进一步强化本区VOCs末端治理设施监管，持续加强VOCs精细化管理，在完成简易VOCs治理设施精细化管理试点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拓展试点工作。三是持续发力推进餐饮油烟整治工作。进一步加强监管，强化部门协作，组织开展联合执法专项行动，形成工作合力；完善台账管理，定期更新餐饮选址禁设场所清单，实现对餐饮企业的全过程跟踪和动态管理；积极推进商业集聚体安装在线监控设施，通过“线上+线下”监管模式，进一步规范餐饮企业经营行为。四是全面完成清洁空气行动计划（2023-2025）。根据市生态环境局部署

安排，编制清洁空气行动计划 2025 年任务清单。充分发挥环境领域统筹协调功能，会同各行业主管部门齐抓共管，确保各项任务按期完成。

**碧水保卫战方面**，继续依托河长制工作，协同守牢水环境质量，确保 2025 年本区 10 个市考水环境质量断面全部达标，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为 100%。**一是持续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**。开展常态化巡查，动态更新入河排污口。持续推进分类整治，联合街道（镇）建立规范管理长效机制。**二是强化水环境监测监管**。持续对全区 55 条区管及以上河道、35 条其他河湖开展水质监测，定期分析汇总主要河道水质情况，跟踪水质变化。做好采样协调等工作，针对水质异常波动的断面出具预警单，督促相关河道监管部门及时查找原因。**三是加强水质易反复河道管控**。依托地表水水质自动站及手工监测数据，开展地表水水质波动研究。聚焦水质易反复河道，剖析查找原因，联合区水务局研究治理措施，全力抓好水质治理。**四是推进智慧化水质管理**。依托区数智普陀平台，会同区城运中心建立地表水水质自动站（小微站）数据模块，进一步完善生态环境应用场景。

**土壤保卫战方面**，继续强化监督，加强对全区土壤与地下水修复工作的监管，确保全区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保持 100%。**一是持续做好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准入管理**。会同区规划资源局严格落实土地出让、划拨前“两单制度”，认真组织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、风险评估、风险管控与修复、效果评估等报告评审。**二是持续开展安全利用率核算工作**。

按序完成每季度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核算，确保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。三是**加强土壤污染修复过程监管**。做好土壤修复施工开工前现场踏勘、关键部位视频监控安装及开工前报备审核和监管等，加强对区域重点地块的跟踪推进。

**噪声污染防治方面**，持续加大对老百姓家门口、窗户边噪声扰民问题的解决力度，确保 2025 年本区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和 110 警情平台受理噪声投诉件数量呈下降趋势。一是**扎实开展各项噪声污染防治工作**。继续以改善区域声环境质量为目标，依托线上在线监测平台和线下执法监督检查，加强建设工程夜间施工管理，加强社会生活噪声防治，最大限度减少噪声对居民的影响。二是**积极推进上海市宁静小区建设**。积极探索基层治理新模式，指导宁静小区建设试点工作，计划 2025 年完成 1-2 家。

**固体废物方面**，持续加大对固体废物全方位、全过程日常监管，全力坚守环境安全底线。一是**有序推进“无废城市”建设**。在工厂、医院、学校、机关、快递网点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拓展“无废细胞”建设领域，积极推进申报和评估工作。二是**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**。研究制定 2025 年危险废物的规范化管理名单，严格按照《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指标》要求，开展定期、专项检查，帮扶指导企业完善各项管理制度，全面提升辖区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水平。三是**深入推进新污染物治理**。联合各部门加强新污染物源头、过程、末端环境风险管控，督促指导企业进一步加强化学品环境管理，提升环境风险控制水平。四是**着力加强小型**

**医疗机构医疗废物收运监管。**坚持日常监督与专项检查相结合，积极指导医疗机构加强管理，规范医疗废物的分类、收集与转运。

#### **四、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**

继续在全区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和评估工作，上半年组织开展春季和夏季外业调查，记录陆生生物、水生生物；下半年针对调查结果开展全面总结和评估，形成本区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报告。进一步加强科普、教育和宣传，积极引导全社会共同参与到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队伍中，有效提升全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整体水平。

#### **五、扎实推进绿色低碳发展**

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本市关于双碳工作部署要求，坚持“双碳”目标牵引，积极探索绿色低碳发展模式，加快促进全区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。持续开展低碳社区（园区）建设工作，指导桃浦智创城、梅四社区、莲花公寓落实低碳发展实践区、低碳社区建设工作。组织编制 2024 年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的编制工作。做好 4 家市纳管企业的碳工作监管，监督 2 家纳管企业的年度碳配额清缴工作。积极配合参与碳普惠工作，探索推进碳普惠场景开发。

#### **六、不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**

**行政审批服务方面。**根据本区 2025 年审改工作要求，积极配合区审改办和区政务服务中心落实新的改革措施。持续落实深化“一业一证”“一网通办”帮办，进一步提高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和全程网办率。严格执行市、区两级推行

的关于惠企利民的各项行政许可优化政策、措施，做好区重点项目、重点工程的协调推进和主动服务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。积极配合区相关部门，做好建设项目方案征询和行政协助、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审核、建设项目玻璃幕墙光反射影响分析报告技术论证。根据《上海市固定污染源生态环境监督管理“三监联动”工作方案》修改完善《上海市普陀区排污许可证后管理实施方案》，做好排污许可证后常态化管理工作。

**法制工作。**进一步加强环境行政处罚案件法制审核工作，完善行政处罚法制审核制度，提高行政处罚案件办理质量。以企业环境信用评价为抓手，扎实推进生态环境领域信用建设。严格落实生态损害赔偿制度，持续强化企业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意识。

**生态环境执法工作。**按照年度执法工作计划，扎实开展各类污染防治专项执法检查。持续开展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，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执法队伍建设，提升执法人员综合能力素质。认真履行生态环境监管职能，加大查处力度，完善处罚流程。着力提升非现场监管、高科技执法装备应用能力。

**环境监测工作。**按照年度环境监测计划，完成区域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监测任务。不断完善生态环境监测体系，充分运用新建大气 VOCs 在线监测子站和地表水在线监测小微站，提升本区生态环境监测水平。加强人才队伍建设，强化大数据应用分析人才培养，提升监测预警研判能力。

## 七、深化生态文明宣传教育

围绕生物多样性、全国低碳日、六五环境日等环境主题日，深入开展主题宣传活动。持续推进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讲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企业、进园区，通过培训、普法、交流等方式进一步强化公众生态环保意识。加强生态环境宣教基地建设，组织公众到基地参观学习、实践体验，进一步拓宽公众参与渠道。广泛利用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微博等多媒体平台加大宣传，持续更新发布宣传信息，不断丰富“线上”宣传内容，积极营造生态文明宣教氛围。

普陀区生态环境局

2025年1月13日